

附件 1:

惠州市机关第二幼儿园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（公章）惠州市机关第二幼儿园

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：无

填报人：王晓林

联系电话：2107669

填报日期：2022-4-24

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。

惠州市机关第二幼儿园，公益二类，正科级。主要职责：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，对幼儿实施体、智、德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的教育，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1. 总体工作

贯彻《幼儿园工作规程》《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》和《3--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》精神，突出素质教育，抓好园所文化、教师队伍、家长工作建设，规范管理，突出特色，优质服务，努力营造一个家的氛围，让每一个孩子健康快乐地成长。

2. 重点工作任务

（1）规范管理。平稳做好隶属关系调整工作，增强教职员对幼儿园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创新幼儿园管理机制；修订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管理中的科学化、人性化；提倡优质、和谐、创新的管理理念，增强教师队伍的团队精神与凝聚力，为教职员创设良好的物质、精神环境，调动其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；健全安全管理机制，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制度，打造安全校园，保障师幼生命安全身体健康。

（2）强化队伍。完善师德建设体系，通过各类教研活动，激

发教职工敬业爱岗的精神以及积极上进的工作作风，引导教师严守职业道德和专业操守；完善师资队伍建设机制，注重对青年教师和骨干教师的培养工作，积极推荐青年教师参加市、区教育局组织的各项活动和比赛、推荐骨干教师承担对结对帮扶园的帮扶任务，搭建多种平台促进教师能力提升。在执行轮岗后，加强教师的教研力度与保育员业务培训力度。

(3) 突出教研。以保教并重为前提，在丰富幼儿一日活动内容上下功夫，有效开展主题教学、区域教学、小脚印项目、特色教学、课题研究等活动，使每位教师在教研上有所突破。

(4) 优质服务。做好园舍搬迁工作，进一步树立服务思想，落实安全责任与措施。

(5) 家园共育。召开期初和期末家长会，做好“万师访万家”、家长课堂和家长开放日活动、亲子活动等工作。

(三)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合理、规范、有效使用财政资金，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，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、优化资源配置、控制节约成本、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充分发挥本园的职能作用。

(四)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。

2021 年年度的总收入为 1805.79 万元，其中拨款金额收入

为 1660.04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91.93%；事业收入 140.74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7.79%；其他收入为 5.02 万元，占总收入的 0.28%。本年度的实际支出金额为 1794.94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 1567.59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87.33%；日常公用经费 65.89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3.68%；幼儿代收费为 64.02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3.57%；聘用人员工资为 56.08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3.12%；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专项支出 20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.11%；生均经费支出 11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.61%；园舍大型修缮和设备购置 5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.28%；业务费为 2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.11%；园舍大型修缮质保金 3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.17%；基层党员 0.36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0.02%。

二、绩效自评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，评价为优。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：一是 2021 年整体支出有效保障了我园的教学活动的有序的正常开展，二是增强了我园后勤保障能力，取得了预期效果，完成了年度目标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

1. 预算编制情况。

我园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，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准确性，按照“量入为出，统筹兼顾、保证重点、收支平衡”的原则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。本年收入年初预算为 1850.84 万元，调整后预算为 1944.69 万元，上年度收入预算为 1911.32 万元。本年支出年初预算为 1850.84 万元，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1944.69 万元，上年度支出预算为 1911.32 万元，增加了 33.37 万元，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经费按规定调整增加。

2. 预算执行情况。

本年决算收入为 1805.79 万元，调整预算收入数 1944.69 万，完成率为 92.86%，上年度收入完成率为 92.66%。本年决算支出为 1794.94 万元，调整预算支出数 1944.69 万，完成率为 92.30%，上年度支出完成率为 92.87%。

造成差异的原因一是我园在职人员经费调增，二是我园下半因园舍问题，借地办学，下半年没有招新生。

3. 预算使用效益。

我园先后被授予“全国巾帼文明岗”、“依法办园先进单位”“广东省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 A 级单位”、“‘四好四品’幼儿园”、“广东省示范家长学校”、“示范党支部”等。2020 惠城区教育局组建了惠州市机关第二幼儿园教育集团龙头园。本年度，

我园组织幼儿积极参加市、区各级各类比赛均取得优异的成绩，教职工中获省优秀称号 1 人次；获得市、区级优秀称号 20 人次，荣获各级比赛奖项 45 人次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

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存在问题主要一是部门经费预算编制不够细化，二是受园舍问题影响经费预算与决算有所差异。下一步改进措施：一是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，应编尽编。二是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完善。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合理性、规范性、有效性。

三、其他自评情况

无